

证券代码：300927

证券简称：江天化学

公告编号：2024-046

南通江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南通江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“江天化学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4年10月15日在公司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于2024年10月9日通过邮件、专人送达等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朱辉先生主持，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，实际出席董事9人，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形成以下决议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南通江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（草案）（修订稿）〉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，公司对前期制定的本次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草案进行了修订及更新，编制了《南通江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（草案）（修订稿）》及其摘要。

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《南通江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（草案）（修订稿）》及其摘要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批准本次交易有关加期审计报告、备考审阅报告的议

案》

根据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以 2024 年 6 月 30 日为基准日，对标的公司进行了加期审计，并出具了《三大雅精细化学品（南通）有限公司 2024 年 1-6 月、2023 年度、2022 年度审计报告》（XYZH/2024SUAA2B0158），对备考合并财务报表进行了审阅并出具了《南通江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1-6 月、2023 年度审阅报告》（XYZH/2024SUAA2B0159）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相关公告。

根据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8 号——重大资产重组》等相关规定的要求，基于本次交易的总体工作安排，公司董事会拟暂不召开股东大会，待相关工作完成后，公司董事会将另行发布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，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交易相关议案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.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；
2.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南通江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 年 10 月 16 日